

婚事

徐

訐

徐 訥 著

婚 事

夜窗書屋出版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四月初版

婚

事

每冊實價

圓

著者 徐 訥

出版者 夜窗書屋

發行者 夜窗書屋

上海福州路三八四弄四號  
電話九六四五二

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局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世界有時候覺得很大，到一個新地方住了一兩年之後，就慢慢地無法在記憶裏去接近過去乖熟的地方與當時往還的人物，日子再多，因為新的生活上的忙碌，這些怪熟的地方與乖親切的人物就很少在想像甚至記憶中出現。但世界有時候也好像很小，只要心境比較靜寂，一個偶然的聲音，一個類似的面龐，更不用說在任何地方都會碰見他地舊識的人，都可以使你故舊記憶中的地方、事件、人物，像昨日才際遇的一樣新鮮與活躍。

我忘去秀常已經很久，但忽然在日報的圖畫版上看到他與他法國夫人的儷

影。他的印象馬上在我眼前浮起，這照片下面的駐釋是這樣的：

「楊秀常同他夫人尤陀拉。——楊君爲中國實業家，赴歐美考察實業多年，在法國結婚，此次搭旁登號郵船歸國，昨日過新加坡云云……」

「他娶了一位法國太太！」我感慨地自語。我體味我心裏有種慰藉，但也有一種悵惘。這種慰藉與悵惘的心理很奇特。論我同他的交情，談不到可以有這些同情與感慨，但大概因爲他的印象與我間接的糾葛似乎在我平淡的生活與碎瑣的人生中是一件很特出的事件，所以我會有這種莫名其妙的感覺。

說起來是多年的事。那時候我在上海，工作很忙，回到家裏，總已經很疲倦。那天也是一樣，我一進門，就有人告訴我我姐姐打電話來過，叫我馬上就去。

我姐夫于前幾年逝世，姐姐有事情總是找我商量。

「你知道有什麼要緊事麼？」我那時已經很疲倦，想如果沒有要緊事，就明天再去了。

「她說很要緊，是關於阿密的事情。」接電話的人告訴我。

阿密是我姐姐的獨養女兒，今年念三歲，長得又漂亮又健康又聰敏，英文說得很流利，鋼琴奏得相當好，人情世故很懂，因此親友們都喜歡她。大學畢業後，在一個家庭裏隔天教兩個鐘頭書，每天除了練練琴，就是看電影，跳舞，交男朋友。她有什麼事？除非是現在已經戀愛成熟要打算結婚了，我想。

阿密開始交男朋友是在二十一歲那年，我姐姐發現了驚奇非凡，大驚小怪的打電話找我去，我以為有什麼事，她說：

「這怎麼辦，阿密這樣的孩子，居然有男朋友了！她瞞着我同一個男朋友去看電影？」

「這怎麼知道的？」

「我在靜安寺路買東西，親眼看見他們手挽手的走進大光明去。」

「你沒有叫她？」

「我想叫她來着，但是人擠，他們很快的就走進去了，我想她也許瞧見我故

意躲我的。」

「那麼這也不是什麼大事。」

「不是大事？」她說：「我可覺得這是我生命裏一大奇蹟。」

「你的大奇蹟？」我問。

「自然，」她說：「我的生命裏有過三大奇蹟：第一個是當我發現一個陌生的男人睡到我身邊算作我的丈夫……」

「是的，這可算是一個奇蹟。」

「第二個是當我發現我肚子裏蠕動着阿密這個孩子。」

「是的，這是奇蹟，但是……」

「第三個是發現我丈夫冰冷地僵睡在床上，我知道我永遠再不能見他了！」  
她嘆了一口氣說：「現在，你看，這是第四個，我竟看到一個陌生的男子在阿密的臂上笑嘻嘻的去看電影。」

「但是她已經二十歲，不是小孩了，你不讓她交男朋友，難道將來也像你一樣被媒人說親，讓她送到陌生的地方同陌生人睡在一起麼？」

「自然，現在戀愛自由，但是總得先同我說一聲。」

她同一個男子看電影，也不見得就是戀愛，我倒覺像阿密這樣應當多交一些普通的男朋友，少同一個男人好，這樣可以多一點選擇，也不太急於嫁人。」

「這話也許有理，但是她總該先同我說一聲，也不該見了我就躲我。」

「她同男人一同走，不怕難爲情，見了娘反倒怕難爲情。」我姐姐明顯地懷着妬忌的情緒，她說：「既然是新派，就要大大方方替我介紹介紹。」

「但是怕的就是你太老派。」我笑了，但隨即非常正經勸她說：「我倒並不是反對你要阿密先告訴你，而是覺得你應當先去開導她，你應當給她坦白同情的空氣，使她覺得在你面前不必隱瞞，你應當幫她招待她的朋友，讓她的男朋友自由地到你家出入，那麼你也可以同她的男朋友談談，知道他們的身世個

性。」

「但是我叫你來，是希望你同她去談談。」

「我去同她談，反而變成小題大做。總之，這事情，就是你去說，也應當自自然然的，不露什麼痕跡才好。比方在她的生日，你叫她約些朋友到家裏來吃飯，很客氣的同她朋友們談談，你已經是大一輩的人了，你應當使後一輩的人喜歡你，不要使他們怕你，你不但要使阿密信任你，把什麼都告訴你，你還要使阿密的朋友們信任你，把他們的喜怒哀樂都同你來商量。」

我說了這些話以後，我姐姐開始沉默，半晌沒有說話，於是我就告辭出來。

此後我知道姐姐的確接受了我的忠告，而是處置得非常適當，她的家裏，自從姐夫死了以後本來很冷靜的，慢慢地就非常熱鬧，許多事情本來要我做的，也都有人代勞，譬如銀行取款，股票領息，付煤氣電燈費，以及買什麼禮物，定做幃子，甚至買米賣油一類雜事都有自告奮勇的人在服務。我偶而去看她，

倒變成客人一樣；招待我，陪我的都是陌生的青年。他們同我姐姐與阿密都比我同她們還熟還隨便。

我再看阿密的態度，很自然也很大方，我因此也很放心，覺得阿密自己一定還不想嫁人，如果想嫁人的話，隨時都可以嫁一個幸福的對象的。

姐姐似乎很快活很驕傲，忙的事情也有，要玩就有人陪，本來她有時候要我們親戚們去吃飯打牌，現在再也沒有這種事，她的客廳變成我們戚友間最熱鬧的客廳，鋼琴，提琴，留聲機，無線電，家庭電影，水果，糖食，「橋」戲，唱歌，嘻笑……，門口總是停着三四輛自由車，一二輛小汽車……我去了幾次都被那羣新客人問我貴姓。因此沒有什麼事，我也就懶得再去。

誰知現在忽然又打電話來了，而且叫我馬上就去。

這是什麼事？這該是阿密要不知同哪一個人客廳裏進出的人結婚了！那麼這急什麼？明天不是一樣可以談。我知道我姐姐的脾氣，許多自己的大事天天拖

延，而對於阿密的瑣事則常大驚小怪，因此我當夜沒有去。但是第二天一早，姐姐又打電話來催。

「是的。」我開玩笑似的說：「是不是請我吃喜酒？」

「什麼喜酒？」她說：「我有正經事同你商量，你偏要拿架子。」

「到底是你的事情還是阿密的事情？」

「總而言之，你快來就是了，而且大半是你的事情。」

「我的事情？」

「自然，不外是你的小說材料。」

「客廳裏那羣嘍囉都是角色麼？」

「別廢話了，儂來吃中飯就是，我備着你頂喜歡吃的東西。」

「我可不想做你女婿的陪客。」

「只有我同你。」

「那麼我回頭就來。」我掛上了電話。

等到我走進我姐姐的客廳，我就發現情形不同了。

客廳裏現在收拾得很乾淨，鋼琴蓋着，留聲機也蓋着，唱片很齊整在架子上，書架的書也井井有條。檯布在桌上煥然如新。皿器櫃上茶杯覆着茶碟，排得毫無參差。可是桌上一隻講究的玻璃花瓶，裏面還插着已枯的康納生，垂頭喪氣在發黃的半瓶水裏沉默着；窗簾雖是張開着，但是窗門緊閉。我沒有坐下。周圍望了望就往樓上跑。

「您來了！」我姐姐比往常親熱似的招呼我。

「怎麼？」我說：「你們客廳裏有什麼變化麼？」

「就是啊！我要你來就是爲的這個問題……」

「叫我來點綴你客廳的寂寞麼？」

「不要說笑話了。」她儼乎其真的說：「現在阿密整天在外面，不常在家裏

了。」

「這有什麼不好呢？」

「你不知道，她現在常同一個姓楊的人在一起。」

「男人？」

「自然囉。」

「那麼不出我所料，可以結婚了，是麼？」

「你不知道這個人！」

「怎麼？你不喜歡他？」我問，但沒有等她回答，我說：「只要阿密喜歡她，我想你也不必太操心了。」

「但是你不知道。」她說：「阿密自從同他在一起後，就整天出去，好像有許多秘密似的，家裏也變成冷冰冰，沒有人來看她了。」

「你看見過她那位男朋友麼？」

「他到這裏來過。」她說：「人倒是很像樣，家裏也有錢。」

「自己有職業麼？」

「他管家裏許多事業。」

「幾歲了。」

「卅三歲。」

「那不是很好麼？我覺得女人應當嫁給多大幾歲的男人。」

「我也是這樣想。」

「他常到這裏來嗎？」

「他只來過兩次。」她說：「阿密自從同他親近以後，就瞞着我整天在外面同他在一起了。」

「也不同意許多的朋友來往了麼？」

「你瞧這多傻。」

「要是真的愛他，那麼就早上讓他們結婚吧。」

「是呀，我也是這樣想。」我姐姐忽然嘆一口長氣說：「但是阿密徧說還要等兩年，我說要等兩年就不要這樣同他親熱了。她不響，可是每天還是出去，有時候很晚回來，所以我很着急，想請你同阿密去談談。」

「你是不是要我勸他早點結婚？」

「祇少也要訂個婚是不？」

「那麼是男方不願意麼？」我說：「爲什麼？」

「問題就在那裏，他又不是窮，也已經不是小孩子了。」

「不會是在阿密還在考慮麼？」

「阿密還是一個小孩子，她總是憑着熱情去愛人。她愛他，她自然只想嫁他，但是事情總要對方來開口才對。」

「也許阿密因爲你老人家不十分喜歡他。」

「我起初一點沒有不喜歡他，但是他不愛到我們這裏來玩，我就覺得不夠光明磊落，現在他又要阿密等兩年，你說他存着什麼心？」

「是他要阿密等兩年麼？那麼想多積一點錢。」

「他不是沒有錢，家裏很富有。」我姐姐忽然用很確定的語氣說：「所以我猜他一定已經結過婚，有太太在別處。」

這句話倒使我着急起來；我開始對阿密有點擔憂，沉吟了一回，我說：

「好的，那麼我星期日早晨來，你先告訴阿密，叫她不要出去。」

現在我覺得阿密這孩子有點奇怪，她怎麼忽然變得這樣癡情了，同許多別的朋友都不來往了去愛一個人。這情感固然很可寶貴，但與阿密是多麼不調和啊。阿密是一個會說話會玩耍的女孩子，她有十足的聰敏來愛時髦，但沒有什麼熱誠想克服一種困難或去立志完成一件工作，可以說是十足普通的上海小姐。戀愛在她是一種遊戲，可以不用心與信仰，只用小聰敏小動作來享受的。